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4月13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北京瑞城四季酒店五层紫禁厅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26
其中：A 股股东人数	124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H 股）	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5,212,887,117
其中：A 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3,728,792,712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H 股）	1,484,094,40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5.173379
其中：A 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25.159616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10.013763

（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长张佑君先生主持。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其中，执行董事张佑君先生、杨明辉先生现场参会，非执行董事王恕慧先生、独立非执行董事周忠惠先生、李青先生以电话方式参会。

2.公司在任监事 5 人，出席 5 人，其中，监事会主席张长义先生、牛学坤女士现场参会，监事郭昭先生、饶戈平先生、李宁先生以电话方式参会。

3.董事会秘书王俊锋先生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其他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此外，公司聘请的律师及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相关人员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本次股东大会的监票人由公司股东代表、监事、境内法律顾问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的见证律师、H股股份过户登记处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工作人员共同担任。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股	3,551,281,119	95.239435	177,493,713	4.760085	17,880	0.000480
H股	848,728,072	57.188281	617,483,008	41.606720	17,883,325	1.204999
普通股合计：	4,400,009,191	84.406378	794,976,721	15.250219	17,901,205	0.343403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案，同意票数超过 2/3，本议案获通过。

2.议案名称：《关于选举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股	3,725,970,513	99.924313	2,798,274	0.075045	23,925	0.000642
H股	1,475,764,391	99.438714	5,281,795	0.355893	3,048,219	0.205393
普通股合计：	5,201,734,904	99.786065	8,080,069	0.155001	3,072,144	0.058934

本议案为普通决议案，同意票数超过1/2，本议案获通过。

3.00 议案名称：关于选举公司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3.01 议案名称：宋康乐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股	3,707,823,274	99.437635	20,943,523	0.561670	25,915	0.000695
H股	1,436,014,526	96.760322	45,020,160	3.033511	3,059,719	0.206167
普通股合计：	5,143,837,800	98.675411	65,963,683	1.265397	3,085,634	0.059192

本议案为普通决议案，同意票数超过 1/2，本议案获通过。

3.02 议案名称：付临芳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股	3,709,079,044	99.471312	19,688,328	0.528008	25,340	0.000680
H股	1,436,014,526	96.760322	45,020,160	3.033511	3,059,719	0.206167
普通股合计：	5,145,093,570	98.699501	64,708,488	1.241318	3,085,059	0.059181

本议案为普通决议案，同意票数超过1/2，本议案获通过。

3.03 议案名称：赵先信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股	3,707,819,364	99.437530	20,947,433	0.561775	25,915	0.000695
H股	1,436,014,526	96.760322	45,020,160	3.033511	3,059,719	0.206167
普通股合计：	5,143,833,890	98.675336	65,967,593	1.265472	3,085,634	0.059192

本议案为普通决议案，同意票数超过1/2，本议案获通过。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现将本次股东大会中，本公司A股股东中持股比例5%以下的股东（持有公司股份的公司董事、监事、高管除外）表决情况披露如下：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3.01	宋康乐	1,408,173,166	98.532726	20,943,523	1.465461	25,915	0.001813
3.02	付临芳	1,409,428,936	98.620595	19,688,328	1.377632	25,340	0.001773
3.03	赵先信	1,408,169,256	98.532452	20,947,433	1.465735	25,915	0.001813

注：上表百分比例为A股中小股东相关投票数量/出席会议的A股中小股东和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宋康乐先生、付临芳女士、赵先信先生的董事任职自本次股东大会选举后生效，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宋康乐先生、付临芳女士、赵先信先生的董事委任正式生效后为其办理签订董事服务合同相关事宜及相关任职资格备案工作。

三、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律师：颜羽、刘静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境内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14 日